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陳錦德  
電話：04-7531535  
電子信箱：d913898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權字第111017503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函、報名QR CODE及課程相關資訊各1份(共3個電子檔)  
(0175032A00\_ATTCH3.pdf、0175032A00\_ATTCH4.pdf、0175032A00\_ATTCH5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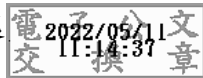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有關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辦理「土地徵收法規」  
課程，即日起開始招生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業務相關人員  
報名參加，課程相關資訊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111年5月9日台法學哲字第  
2022050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函、報名QR CODE及課程相關資訊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  
警察局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水利資源處、本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